证券代码：874051　　证券简称：森鹏电子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公司经认真、详尽、严格论证，按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发展战略要求，拟定了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编制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的专项账户，并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汽车电子及车联网平台建设项目	32,517.89	32,517.89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754.72	11,754.72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49,272.61**	**49,272.61**

若本次发行上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以上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上市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用募集资金置

换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有或自筹资金。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